

# 光榮的歷程

台灣民主自治同盟成立45周年

新華書店

PDG

92041

D6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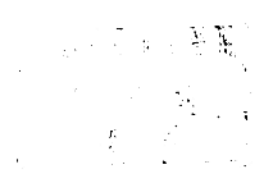
762122

# 光荣的历程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成立45周年



\*200145976\*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编



北京，景山东街台盟中央机关外景。

# 目 录

## 一、序：台盟前进的道路 ..... 蔡子民( 1)

## 二、台湾民主自治同盟重要历史文献

1.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筹备会第一次会员代表会文告(1947.11.12) ..... ( 5)
2.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纲领草案(1947.11.12) ..... ( 5)
3.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规程草案(1947.11.12) ..... ( 6)
4.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筹备会时局口号(1947.11.12) ..... ( 8)
5.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拥护中共“五一”号召告台湾同胞书(1948.5) ..... ( 9)
6.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拥护毛主席八项主张的声明(1949.1) ..... (10)
7.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首席代表谢雪红  
    在一届政协全体会议上的发言(1949.9) ..... (11)
8. 台盟总部对今后工作的一些决定(1957.5) ..... (13)
9. 台盟总部一九六二年工作报告(1963.1) ..... (15)
10. 邓小平同志在全国政协、中央统战部招待会上的讲话(1979.10) ... (21)
11. 团结起来，为祖国统一和祖国建设的伟大事业贡献力量  
    在第二次全盟代表大会上的工作报告(1979.10) ..... 蔡啸(24)
12.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章程(1979.10) ..... (33)
13.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致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第三次全盟代表大会贺词(1983.11) ..... (37)
14. 振兴中华、统一祖国、开创台盟工作新局面  
    在第三次全盟代表大会上的工作报告(1983.11) ..... 李纯青(39)
15.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章程(1983.12) ..... (46)
16. 中共中央致台盟  
    第四次全盟代表大会贺词(1987.11) ..... (49)

17. 台盟第四次全盟代表大会上的工作报告(1987.11) ..... 林盛中(51)
18.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章程(1987.11) ..... (58)
19. 台盟中央关于当前工作的几点意见(1990.8)..... (63)
20. 台盟工作上新台阶的意见(1992.7)..... (66)

### 三、台盟历届总部(中央)理事(委员)名单

1.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一届总部理事会理事名单 ..... (68)
2.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二届总部理事会理事名单 ..... (68)
3.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三届总部理事会理事名单 ..... (69)
4.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四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名单 ..... (70)
5.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中央评议委员会委员名单 ..... (71)

### 四、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大事记(1947.6——1992.7) ..... (73)

## 台 盟 前 进 的 道 路

——纪念台盟成立 45 周年

蔡子民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成立 45 年来，走过了爱国的革命的光荣历程。

1947 年，台湾人民反对国民党专制腐败、政治歧视和打内战，进行了全岛性的“二·二八”斗争，要求民主政治和地方自治。斗争失败后，一部分从事爱国民主运动的台湾省人士，征得岛内外革命同志的赞同，于同年 11 月 12 日（即孙中山先生诞辰日）在香港成立了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台盟成立后，高举爱国反帝的旗帜，投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全国范围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为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帝国主义侵略和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阴谋，进行了不懈的斗争。1948 年 5 月，台盟发表声明，响应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五一”号召，于 1949 年 9 月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参与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成为全国政协的组成单位。

新中国成立后，台盟由一个地方性的政治组织成为全国性的一个民主党派，在北京、上海、广州、旅大、福建、天津、武汉等地建立组织，做了大量工作。根据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台盟的主要负责人参加最高国务会议，中共中央召集的党外人士座谈会和各民主党派双周座谈会等；台盟成员参加历届全国政协和地方政协，还有一些盟员被选为全国人大代表和地方人大代表，参与国家政策、方针和法律的协商制定。盟组织举办各种活动，推动盟员和所联系的台胞学习毛泽东思想和各项重大方针政策；参加土改、抗美援朝、“三反”、“五反”等社会主义革命实践；做好各自岗位的工作，积极投入社会主义建设；向党和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协助解决实际困难。根据“一定要解放台湾”，反对外国干涉的方针，台盟积极开展对台宣传工作，举行台湾人民“二·二八”起义的纪念活动，组织台胞参加对台宣传，声援台湾人民的反帝爱国民主斗争。总的说来，文化大革命前的 17 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台盟为社会主义建设和祖国统一的事业，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盟员和所联系的台胞在社会主义道路上取得了进步，贡献了力量。

文化大革命使全国人民遭到一场内乱。台盟同其它民主党派一样，被诬蔑为“反革命组织”，受到严重冲击，工作被迫停止。许多盟员和台胞被诬蔑为“汉奸”、“特务”，或以有“海外关系”为由而受到迫害。尽管如此，广大盟员和台胞热爱祖国、拥护社会主义的意志并未动摇。许多人一回到工作岗位，仍以满腔热忱，努力为社会主义建设和祖国统一事业服务。

粉碎“四人帮”以后，中共中央拨乱反正，重新肯定了各民主党派在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要作用。1977年10月，各民主党派正式恢复工作。台盟总部和地方组织建立临时领导班子，恢复工作机构，逐步开展了盟组织活动。

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了把工作重点转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决策，于1979年元旦全国人大常委会发表《告台湾同胞书》，宣布了和平统一祖国的大政方针。这是伟大的转折。我国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革命的爱国统一战线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台盟于1979年10月召开第二次全盟代表大会，通过新盟章，规定“台盟是由台湾同胞组成的社会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力量”。新时期台盟的任务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调动盟员和所联系台胞的积极因素，联合一切爱国的台湾同胞，为实现祖国统一和四个现代化贡献力量”。1982年9月中共召开十二大，确定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奋斗纲领。为适应新形势，台盟于1983年11月召开第三次全盟代表大会，号召全体盟员，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高举爱国主义旗帜，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实现祖国的统一，作出新的贡献。1987年10月中共召开十三大，提出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台盟即在同年11月召开的第四次全盟代表大会决定：台盟要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贯彻执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

在1979年以来的新历史时期，台盟继续坚持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与共产党通力合作，作为参政党，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参政议政，参加社会主义建设，开展对台工作，取得了新的成就。台盟总部于1987年改为中央委员会，各省市分部改为委员会，地方组织从5个发展到19个省市委员会及2个市支部，分布于台胞较多的13个省和直辖市，盟员总数从189人（1979年）发展到1276人（1991年）。

**参政议政:**台盟中央负责人多次应邀参加中共中央或国务院举行的谈心会、协商会、座谈会、情况通报会,就重大问题进行协商,仅从1989年6月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后到1992年8月就达50次之多。台盟各地负责人也分别参加地方党政部门的协商会或座谈会。全盟约有三分之一的成员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政府领导工作,参加国家政权,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和国家领导人选的协商,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参与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执行。

**社会主义建设:**台盟各地组织经常组织时事政治学习会、报告会等,提高盟员和所联系的台胞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推动他们做好各自岗位的工作,为安定团结和社会主义建设发挥作用。数以百计的盟员为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贡献,获得了各级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等称号或科技成果奖。

**对台工作:**多年来,经常召开台湾情况报告会、研讨会等,就台湾问题发表声明、谈话或文章,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台独活动和帝国主义觊觎台湾的阴谋,阐明祖国统一和发展海峡两岸交流的主张;召开“二·二八”等纪念会,宣扬台湾人民的爱国民主斗争的传统。近年来,随着两岸关系的发展,广泛联系和接待岛内外台胞,增进相互了解,促进两岸经贸文化交流;还经常研究台湾情况,了解台湾人民的愿望,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献计献策,促进祖国的和平统一。

总结台盟45年的历程,台盟前进的道路和奋斗的目标是:

一、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与其通力合作。

台盟从成立发展到今天,一直得到中国共产党的热情支持和帮助,台盟一成立就与祖国人民站在一起,加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斗争行列。新中国成立后,台盟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参政党之一,与其他民主党派一起,参加国家政治生活,参政议政,并进行民主监督,为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统一祖国进行了努力。在长期的实践中,我国形成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和政治协商制度。这是符合我国国情、行之有效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政党制度。台盟在前进中,一直遵循这一制度,反对西方多党制和资产阶级自由化,发挥参政党作用。

二、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贡献力量

新中国成立后,台盟一直推动盟员和所联系的台胞,为社会主义建设辛勤工作,致力于祖国的繁荣富强。近十四年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了

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今年初小平同志南巡谈话，强调“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能动摇”，要抓住当前有利时机，加快改革开放，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台盟一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把国家的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作为自己的任务，参加了社会主义建设。今后，台盟仍要贯彻执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贡献力量。

### 三、为祖国和平统一和台湾人民的根本利益而奋斗

台盟是继承台湾人民的爱国革命传统而成立的政党。新中国成立之后，在国民党当局盘踞台湾、台湾人民被迫与大陆隔绝的情况下，台盟作为台湾省人士在大陆的政党，在参加祖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同时，一贯为祖国的统一和台湾人民的根本利益而奋斗。1979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提出以“一国两制”，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方针，和缓了海峡两岸关系，从而出现了间接“三通”、单向交流的局面。尽管国民党当局仍设置种种障碍，但两岸经济的互补互利性日趋显露出来，人们迫切要求两岸直接交流，实现祖国和平统一。台盟要继续高举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的爱国主义旗帜，广泛联系岛内外台胞，促进两岸经贸文化交流，增进相互了解，为和平统一祖国贡献力量。

### 四、加强台盟自身建设发挥参政党作用

台盟作为参政党，负有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祖国统一的历史使命。为此，台盟需要切实加强自身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自身建设的首要问题是加强领导班子的建设，由各界代表性人物组成的领导班子要不断提高政治思想水平，参政议政，发挥参政党作用；还要选拔和培养一批坚决拥护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有一定群众基础和组织能力的中青年，建立后备干部队伍。各级盟机关要当好领导的参谋，并组织执行领导决定。台盟的战斗力和战斗力，最后取决于全盟的政治素质。为此，要加强全盟的政治思想教育和国情、台情教育。目前第二代同胞的中青年盟员已占全体盟员的六成，再过五年十年，台盟将世代更替，成为一代新人政党。因而对新一代盟员要加强培养，使台盟能继往开来，发挥参政党作用。

一九九二年八月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筹备会

### 第一次会员代表会文告

(一九四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 一、本同盟筹备会办事处地址及会员名单暂不公表。
- 二、通过本同盟规程草案，纲领草案及本筹备会时局口号。
- 三、省内外各地同志得立即依照规程草案之规定及纲领草案之宗旨开始活动。
- 四、各地方之支部，分部组织暂由各地方筹备会员相量规定之。
- 五、各地方同志应立即提出本筹备会时局口号不断向群众宣传。
- 六、各地方支部，分部之经费得暂征募会员特别捐及同情者之捐助以应各项开支，但入盟费及盟员年费非经本同盟正式成立后不得筹集。
- 七、本同盟筹备会员除经正式之介绍以外，暂不征求入盟或筹募捐助。请提防奸细及拐子。
- 八、本同盟筹备会员决不违反人民利益和违背民主精神之言行，如有假借本盟盟员或筹备会会员名义，作出违反人民利益之行动者，请协力检举。

中华民国三十六国父诞辰日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筹备会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纲领草案

(一九四七年十一月)

- 一、设立民主联合政府，建立独立、和平、民主、富强与康乐的新中国。
- 二、保障人民身体、行动、居住、迁徙、思想、信仰、言论、出版、通讯、集会、结社之基本自由。
- 三、省为地方自治最高单位，省与中央政府权限之划分，采取均权主

义，省得自制定省宪及选举省长。

四、实行台湾省彻底的地方自治，省长、县长、市长、区长、镇长、乡长，一律由人民直接选举。

五、省设省议会，县设县议会，市设市议会为代表人民行使行政权之机关。

六、实行普选制度，人民之选举权不受财产、教育、信仰、性别、种族之限制，废除选举人之公民宣拆登记及候选人之检核制度。

七、司法绝对独立，不受行政军事之干涉。撤销政治警察，经济警察，秘密警察，及一切特务组织。

八、中国之领土及领海不许任何外国军队之驻扎。

九、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确立独立自主之外交。

十、保障人民之生存权，劳动权及营业权。

十一、发展民族工商业，废除一切经济统制。

十二、实行八小时劳动制，制定保护工人应有团体交涉，及罢工、怠工之权利。

十三、“耕者有其田”为土地改革之基本原则。

十四、废除一切苛捐杂税，实行所得统一累进税。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规程草案

(一九四七年十一月)

第一条：本同盟定名为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第二条：本同盟以省内及旅外台湾省民组织之。

第三条：本同盟以实现台湾省之民主政治及地方自治为宗旨。

第四条：本同盟总部设置于台湾省台北市。

第五条：凡赞成本同盟之宗旨及纲领并服从决议，经过入盟手续者得为本同盟盟员，入盟手续另订之。

第六条：本同盟之最高机关为盟员代表大会，但在闭会期间为理事会。

第七条：本同盟设理事会；名额为三十五人，由盟员代表大会选举之，任期为一年，连选得连任。

第八条：本同盟设常务理事会，综理本同盟盟务，名额为十一人。

第九条：本同盟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二人，由盟员代表大会举之。

第十条：本同盟理事会得设下列各部门：

(一) 秘书处 (二) 组织部 (三) 宣传部 (四) 财政部 (五) 工农部 (六) 青年学生部 (七) 地方部。各部设正副部长各一人由理事会推定之。

第十一条：本同盟于省内各县市及省外各地得设总支部或支部，其组织规程另订之。

第十二条：本同盟于省内各区镇乡得设分部，其组织规程另订之。

第十三条：本同盟盟员代表大会每年举行一次，由常务理事会召集之。

第十四条：本同盟理事会每四个月举行一次，由常务理事会召集之。

第十五条：本同盟常务理事会每月举行一次，由主席召集之。

第十六条：本同盟各部门每月举行联席会议一次，由秘书处召集之。

第十七条：上列各项会议必要时得召集临时会议。

第十八条：本同盟经费由下列各项筹集之：

(一) 入盟费暂定台币一百元，(二) 盟员年费暂定台币一百二十元，分两星期缴纳，(三) 盟员特别捐由盟员量力捐助，(四) 同情者自愿捐助。

第十九条：本同盟各支部分部每年全收入应按期交纳总部十分之三，如有困难时得呈请总部核免或补助之。

第二十条：本同盟各级机关经费收支应向所属机构报告之。

第二十一条：本同盟盟员有违反本盟宗旨纲领决议及不履行本规程所规定之言论及行动以破坏本同盟者，经理事会之决议得令其退盟。

第二十二条：本同盟盟员得向理事会申述理由请求退盟。

第二十三条：本同盟盟员于退盟后，凡本同盟未经向外公布之事项仍有保持秘密之义务。

第二十四条：本规程自本同盟盟员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发生效力。

第二十五条：本规程经盟员代表大会过半数以上之通过得修改之。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筹备会时局口号

(一九四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 一、打倒独裁专政，实行人民民主制度！
- 二、人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等自由！
- 三、撤废人民团体组织条例，取消新闻杂志登记制度！
- 四、解散政治、经济与秘密警察及一切特务机关！
- 五、打倒贪官污吏土豪劣绅！
- 六、打倒官僚资本，没收贪污财产！
- 七、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美军退出中国去！
- 八、反对美军在台建设军事基地，日人退出台湾去！
- 九、不许日本侵略势力复活，反对非法的对日和约！
- 十、否认要求出席和会的自称代表，打倒阴谋托管的卖国贼！
- 十一、拥护开甸会谈公报、波茨坦宣言，反对国际托治！
- 十二、赶出日本侵略者，逮捕长谷川、彻底严惩日本战犯！
- 十三、不做日本奴隶，也不做美国奴才！
- 十四、取消通缉，严惩陈仪！
- 十五、严办屠杀人民凶犯，救济民变牺牲者！
- 十六、打倒台奸，拥护爱国志士！
- 十七、立即释放民变被捕者及一切政治犯！
- 十八、反对军队拘捕人民，撤销劳动训导营！
- 十九、保护工商业，撤废一切经济统制！
- 二十、反对征兵，征粮，取消苛捐杂税！
- 二十一、恢复生产，救济失业者及贫民！
- 二十二、要和平，反内战！要自治，反卖国！
- 二十三、撤销欺压人民的保甲制度、国民身份证办法及连保联坐的措施！
- 二十四、撤销军队学校中之党团组织，禁止党化教育！
- 二十五、台湾人民团结起来，争取台湾自治！
- 二十六、中国人民团结起来，组织民主联合政府！
- 二十七、中华民族解放万岁！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拥护 中共“五一”号召台湾同胞书

(一九四八年五月七日)

全体台湾同胞们！

中共中央最近发表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其中第五条说：“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这个号召已引起全国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以及海外侨胞的绝大影响，纷纷通电拥护并希望由中共召集。

目前中国新形势，大家都看得很清楚，一方面、反动政府更加紧卖国，更疯狂压迫人民，以图挽救其灭亡的命运，另一方面、人民解放军的全国胜利，已经定局，解放区已占全国土地的一大半，且已打成一片，日加巩固，全国人民都已厌弃反动政权，而期待其早日结束，筹建民主联合政府的时期，已经成熟了。

在这时候，中共中央发表了这个号召，正切合全国人民目前的要求，也正切合台湾全体人民的愿望，无论任何政府的产生，必须建筑在全国人民的共同意旨上，即必须能够真正代表全国人民的利益。南京政府之所以“非法”是因为它代表四大家族和少数官僚集团的利益，而不是代表全国人民的利益。中共中央这次提出了“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这样的政府才是一个真正合法的中国政府，真正代表人民利益的政府。

全体台湾同胞们！目前台湾的形势，大家也应该看得很清楚：自从台湾收复以后，以陈仪为首的贪污集团，不顾台湾人民的利益，实行劫收政策，造成了台湾人民空前的穷困，在这种情形下，发生了“二二八”民变，但这个民变却被野蛮的屠杀镇压下去，牺牲了一万多人。魏道明到后，还继续着陈仪的劫收和屠杀政策，一切民族工商业家，都已陷于破产的状态，大多数人民已无法活下去，逮捕、暗杀不断地发生，台湾人民正在穷困和恐怖之下呻吟着。

一方面反动政府已把台湾一切主权卖给美帝，美帝的海空军已控制了台

(下转第 20 页)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 拥护毛主席八项主张的声明

(一九四九年一月十七日)

香港文汇报台北消息：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发表声明，热烈拥护毛泽东主席的八项主张，揭露反动派的血腥统治。声明称：自从南京反动政府撕毁政治协商会议的决议，并发动反人民的内战以来，它一向勾结美帝国主义者，出卖国土主权、剥夺人民自由、搜刮人民财富、逮捕杀戮人民。直到最近，反动政府已众叛亲离，兵败政乱，方提出所谓和平谈判的“建议”，竟无耻地主张要保存伪宪法、伪法统和反动军队，这完全是它为保持其残余力量，分地割据，以便取得喘息时间，企图卷土重来的阴谋。真正的和平是全国人民所渴望的，但是我们认为取得真正的和平、即战争罪犯必须严惩、内战的罪责必须彻底清算，反动统治的根基必须干净消灭，因此我们完全同意并坚决支持毛泽东先生提出的八项和平条件：同时我们认为这些条件的任何一项都不得缺少，也不许作任何的妥协或让步。反动派正在装模作样地号叫和平，这完全是欺骗的苦肉计。由陈诚主台十日来的倒行逆施，就可以看得很清楚，他正在拚命加紧征兵、征投、征粮；要把在本省有军事经验的青年抓去当炮灰，把空军、海军的总部迁来台湾，增加军事力量，加紧军事设施：并命令特务分子发动组织流氓地痞；加强新闻、通讯和出入口的管制；本日又颁布强制征购人民的黄金及外币办法查禁民间的金钞买卖，要再施行匪盗的抢劫，这些都是在加强对人民的进攻。另一方面，美帝国主义者仍然在进行它的侵略远东的计划，积极的布置在台的军事和经济的控制，反动派由于它凶狠的本性，和为保存它的反动统治机构、它是要反革命到底的，当然我们为实现全国解放，取得真正的和平，对垂死的反动派只许它接受八项条件的无条件投降，否则必须向它作战到底。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首席代表谢雪红在 一届政协全体会议上的发言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各位代表，各位来宾，和各位旁听先生们！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全国将要完全解放的时候召开了。真正的人民世纪开始了。中国人民做主人了，几千年来的封建遗物和帝国主义统治的工具就要送到故宫博物院去了。一切反人民的战争罪犯们将要送到人民法庭去受严厉的惩罚了。

这是多么伟大的胜利呀！这是多么光荣的史实呀！

这些胜利和光荣是由哪里来的呢？大家都明白，这是由于中国共产党、毛主席英明正确领导了全国人民起来作几十年的革命斗争，特别是人民解放军三年来英勇善战而得来的。

中国人民革命的伟大胜利，已经结束了封建买办的国民党反动统治，而中国人民已经建立起自己的政府、国家的时候，全国人民所关心着的台湾，目前还被国民党反动派的残余势力所统治着。在那里反动派依然继续着反对中国人民革命的活动，而且还在勾结美帝国主义，并企图组织日本法西斯力量要来破坏中国人民革命的果实。而因为国民党反动派将近完全被消灭，美帝国主义侵占台湾的阴谋活动也就更加积极公开起来了。

在这个时候，被蒋美反动派所压迫剥削着的台湾人民是在有史以来没有过的水深火热当中过着极端恐怖、凄惨的生活，可是台湾人民已经认识了和觉悟了必须消灭反动派的统治，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台湾人民才能够得到真正的解放。

这次召开的新政治协商会议，以及由这个会议将要组织起来的中央人民政府，将要宣告成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完全根据全中国人民的要求和利益而产生出来的。六百七十万台湾人民，三百多年来反对荷兰、西班牙、日本等异民族的侵略压迫，和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封建买办统治，不断作流血牺牲的斗争也就是为了这个目的。全台湾省人民完全拥护这个全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组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完全支持这个由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并完

全同意这个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共同纲领。在这个共同纲领中的每一条都是代表着我们的利益，所以我们不但应该要遵守，而且我们为着这个纲领的全部的实现，必须努力奋斗到底。只在纲领草案第十二条中所说：“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由人民用普选方法产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各级人民政府。”我们就觉得非常满意，台湾人民的政治要求总结起来就是这个，仅仅这一条就有足够的力量能够号召台湾人民起来消灭反动派的统治和击灭美帝国主义的一切侵略阴谋。

现在的台湾有着相当发达的工业基础，有很多的各种工厂，物资丰富，生产力旺盛，铁路、公路、电力均相当发展，还有很多的技术人材和勤勉朴素的人民，一旦解放了后，是有着许多新民主主义建设的有利条件，而对新中国的建设也可能有很大的贡献的。而由于地理上的关系，为保卫中国国土，在国防上也是一个很重要的地方。所以在这个时候，我们要求全国人民积极生产，积极支援前线，迅速解放台湾，解放全中国。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代表全台湾省人民，包括二十多万少数民族的高山人民，向大会表示对这三个文件的完全同意，同时负责传达给台湾人民，组织他们一致来遵守，并为这个共同纲领的实现而努力奋斗。

中国人民革命战争的胜利发展，台湾的解放是很快了，要建立一个民主、康乐、模范的新台湾也很快就会实现了。

中国共产党万岁！

毛主席万岁！

朱总司令万岁！

中国人民解放军万岁！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万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